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ITS (Holdings) Co., Ltd.
中 国 智 能 交 通 系 统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00)

澄 清 公 佈

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八日，中国智能交通系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資子公司北京瑞華贏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向潘景輝先生及郭勇虎先生收購新疆得利達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新疆得利達」)合共57%股權。潘景輝先生及郭勇虎先生均為本公司獨立第三方，於上述收購(「收購」)前分別持有新疆得利達91.6%及8.4%股權。有關收購詳情，請瀏覽本公司網站<http://www.its.cn>。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留意到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九日信報財經新聞有關收購的報道(「報道」)。董事會謹此澄清，收購的實際代價為人民幣269萬元，並非報道所述的人民幣2.69億元。

收購並不構成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4章及／或第14A章所界定之交易。

承董事會命
中国智能交通系统(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姜海林

香港，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姜海林先生、王靖先生、陸驥先生及潘建國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春生先生、蔡安活先生及孫璐先生。